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謝承祐
電話：03-3322101#7416
電子信箱：yu11229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光明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3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小字第113004287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735100E_113004287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42877_ATTACH2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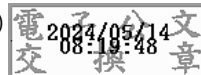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有關本府客家事務局辦理2024年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」活動一案，惠請貴校協助廣為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客家事務局113年5月6日桃客綜字第113000446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表揚公告徵件期間自即日起至113年8月31日止，參選方式如下：
 - (一)自行參選：由參選人以本人名義自行申請。
 - (二)推薦參選：由政府機關、學校或政府立案之民間團體(機構)推薦，且應繳附被推薦者親自簽屬之同意書。
- 三、檢附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表揚要點(含報名表)」及「桃園市客家卓越貢獻人員2024年參選注意事項」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(桃園美國學校除外)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(不含秀才分校)

副本：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含附件)



人事室 113/05/14 09:32



1130003773 有附件